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於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接納、投票或批准。



HONGKONG JINGANG TRADE HOLDING CO., LIMITED
香港金港商貿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USNUTRIA DAIRY CORPORATION LTD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717)

聯合公告

要約方購買出售股份及股份認購 完成 及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香港金港商貿控股有限公司的獨家財務顧問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獨家財務顧問



茲提述(i)香港金港商貿控股有限公司(「要約方」)及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涉及(其中包括)購股協議及認購協議。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隨著購股協議及認購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悉數達成，購股完成及認購完成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同時發生。

根據購股協議之條款，賣方向要約方轉讓合共530,824,763股出售股份，總代價為5,340,097,116港元(即每股出售股份10.06港元)。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向要約方配發及發行合共90,000,000股新股份，總認購價為905,400,000港元(即每股認購股份10.06港元)。

於完成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方於620,824,7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按經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計算之本公司投票權的約34.33%。因此，要約方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將須就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經擁有及／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以及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5將須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可資比較要約以註銷所有購股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將為及代表要約方根據收購守則按每股要約股份10.06港元向股東作出股份要約及按每份購股權0.06港元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購股權要約。如聯合公告所述，要約方及本公司有意將要約文件及受要約方董事會通函合併為綜合文件。因此，要約方及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共同向要約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刊發並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要約之詳情（包括要約的預期時間表及條款）；(ii)獨立董事委員會關於要約的推薦函；及(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函，連同接納表格的綜合文件。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根據執行人員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授出的同意，綜合文件須於完成日期後七(7)日內或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以較早者為準）寄發予股東。由於完成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發生，因此綜合文件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寄發。

要約方及本公司無法達成執行人員所授出規則8.2同意所列的期限。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向不少於五間香港及中國財經印刷商查詢後，由於該等財經印刷商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停業，因此要約方及本公司未能獲得財經印刷商印刷及寄發綜合文件。因此，要約方及本公司聯合宣佈，綜合文件僅會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之前寄發。

要約方及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向執行人員申請同意延長寄發綜合文件的最後期限。執行人員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酌情授出其同意，且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授出。要約方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最新情況。

變更董事會組成

施亮先生及蔡長海先生（均為賣方向董事會提名的人士）已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務，自截止日期後之日起生效。施亮先生亦將自截止日期後之日起不再擔任董事會副主席。要約方擬提名孫東宏先生及張占強先生為新任非執行董事，有關建議委任須待董事會批准並預期將自截止日期後之日起生效。

孫東宏先生及張占強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孫東宏先生，49歲，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內蒙古工業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乳製品行業擁有長達27年經驗，先後從事生產技術、生產管理、業務運營管理、戰略運營等工作。彼自一九九四年加入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0887）），自二零一七年起為該公司之助理總裁，管理該集團奶粉事業部、酸奶事業部、奶酪事業部、乳業技術研究院、集團新業務。

張占強先生，53歲，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內蒙古財政學校，主修企業財務專業，並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內蒙古財經學院，主修會計學專業，且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且擁有中國會計從業資格。彼自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0887）），自二零一九年起為該公司的集團總裁助理，此前亦曾擔任該公司液態奶事業部副總經理以及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彼在加入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主要從事會計師事務所行業，曾在北京中天華正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合夥人。

此外，倘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或不再擔任彼等各自的職務，要約方擬根據收購守則及／或上市規則向本公司提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有意辭任其董事職務。倘董事會組成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及／或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香港金港商貿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王曉剛

承董事會命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顏衛彬

中國，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顏衛彬先生（主席）、*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行政總裁）及吳少虹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施亮先生（副主席）、喬百君先生及蔡長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萬賢生先生、劉俊輝先生及*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方、其任何聯繫人或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要約方各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聯合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聯合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方之董事會包括潘剛先生、王曉剛先生、袁萍女士及姜園子女士；及伊利股份的董事會成員包括潘剛先生、趙成霞女士、王曉剛先生、趙英女士、王愛清女士、張俊平先生、呂剛先生、彭和平先生、紀韶女士、蔡元明先生及石芳女士。

要約方及伊利股份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本集團各董事所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聯合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聯合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